

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10月24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靳保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2022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建设公司一体化产能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投资建设公司一体化产能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0月27日